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捐赠事项概述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能解锁部分共计287.4530万股股票到期清算收益或同等价值实物向各类慈善公益组织进行捐赠，具体依据公司《公益机构捐赠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实施。捐赠款项主要用于支持慈善公益组织开展肝癌二级预防等工作。为保证合法、高效地完成本次捐赠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对外捐赠事项的实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捐赠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捐赠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是从公司“建立全球肝纤维化共识，成为专业化、国际化管理式医疗集团”的愿景出发，坚守“让每一个家庭远离肝癌”的使命，力求为社会创造价值，回报股东，造福广大患者。捐赠资金将用于支持慈善组织肝癌预防工作、鼓励科学规范的双抗治疗方案、鼓励肝癌早发现、早治疗，把优质医疗带到千家万户，降低肝癌发生率和肝病相关死亡率，助力“健康中国”建设。这是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回馈社会的实践举措，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